

证券代码：838573

证券简称：巨龙通信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30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3月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高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和《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会议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董事3人。

董事胡波、李梅因个人原因缺席，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〉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5 年度审计安排，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开展 2025 年年度审计工作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》的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议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召开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，审议《关于〈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〉》的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长春巨龙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30 日